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12-005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报告摘要

2011年末股东总数 28,075 本年度报告公布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29,082

Table with columns: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Table with columns: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Table with columns: 主要会计数据,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Table with columns: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Table with columns: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Table with columns: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Table with columns: 前10名大股东,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案结束冲回预计负债产生了4250万元收益),2.报告期销售规模扩大,盈利能力有所改善,同时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市锦城支行的逾期贷款重组后贷款规模缩小导致财务费用减少。

6.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徐明君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二日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于2012年3月12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3月1日以传真、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明君先生主持。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以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及2012年业务工作计划》。

三、以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细数据见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518,821,286.34元,负债总额为312,780,493.5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85,303,399.92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80,697,864.73元,营业利润为20,552,139.4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586,608.73元。2011年度主要经营指标如下:基本每股收益为0.10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0.65%,每股净资产为0.96元。

四、以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586,608.73元,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84,317,099.77元。鉴于2011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值,故公司201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以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报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判断,同意2011年度公司计提坏账准备11,197,559.60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83,470.65元,核销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508,884.48元、其他应收款58,882.82元。

六、以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与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七、以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与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以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具体内容与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九、以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公司原聘任的财务审计承办机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四川分所将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近期将完成分所设立等相关法定手续,合并后的审计机构名称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格。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建议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2012年度审计工作,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行业标准和会计准则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审计报酬事宜。

十、以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与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上述第一项议案、第三项至第六项议案、第九议案需提交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附件一: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二十次董事会 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于2012年3月12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对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1年度实现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主要是由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值,故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公司201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1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报告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财务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201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报告。

三、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我们认为公司基本上建立了一套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四、公司关于变更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聘任的财务审计承办机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四川分所将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近期将完成分所设立等相关法定手续,合并后的审计机构名称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格,我们同意提请股东大会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周健、唐琳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12-006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于2012年3月12日下午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3月1日以邮件或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晓丹女士主持。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以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以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以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编制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2011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文件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重大方面客观地反映出公司2011年度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保证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六、以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要求;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

七、以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第一项至第五项议案、第七项议案需提交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七星电子 公告编号:2012-010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289,021股。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2年3月16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为48,440,000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6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6,560,000股,并于2010年3月16日成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上市交易,上市后总股本为65,000,000股。

2011年6月17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2010年末总股本6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2011年7月1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4,500,000股。

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根据公司公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所持股份做出的承诺如下:
公司股东北京硅元科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硅元科电”)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自第二年起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与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一致。
2、上述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严格履行了所做出的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对其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12年3月16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89,021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34%。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人数为1人。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根据2011年3月9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2011-011),硅元科电在2011年3月16日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为2,005,000股。截至2011年12月31日,股东硅元科电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10,040,639股(其中,限售股份7,819,500股,无限售股份2,221,139),根据硅元科电的承诺,其在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为289,021股,详见下表: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股), 备注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持有七星电子有限条件流通股份的股东硅元科电已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公司对上述内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同意七星电子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

五、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及限售股份明细表;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2-017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网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主要内容
2012年3月13日,公司收到国家电网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和国网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发给本公司的中标通知书,在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项目2012年第一批线路塔架材料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为“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项目500 830kV角钢塔2012年第一批招标准购 招标准购号:0711-120TLM0102002”的中标人,其中1个包,中标价合计人民币1,877,970.00元,公司将按要求与项目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公司已于2012年3月1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网上发布了《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网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2-016。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国家电网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29日,以建设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注册资金2,000亿元。

长城基金关于增加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基金”)与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2年3月15日起,民族证券开始代理销售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端代码200001)、长城久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前端代码200002)、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0003)、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6)、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7)、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462006)、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8)、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9)、长城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10)、长城景气行业龙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11)、长城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12)、长城消费增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200013、C类份额:200113)、长城久兆中板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62010)。

投资者可在民族证券全国各指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流程应遵循民族证券相关规定。
长城基金将同时在民族证券开通上述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长城久富核心

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3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91908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7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2年3月13日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578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638,963,202.71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819,481,601.36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2年第一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2年3月16日
除息日 2012年3月16日(场内) 2012年3月16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2年3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基准日为2012年3月16日,基金份额登记过户日为2012年3月19日,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赎回起始日为2012年3月20日。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 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5) 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2年3月16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 4008198866、010-68730888)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账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98866或010-68730888,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5.权益分派时间 2012年3月16日至3月20日)注册登记人不同意投资者基金转账托管、非交易过户等业务的申请。
6.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向本公司咨询,客户服务热线:4008198866、010-687308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http://www.ncfund.com.cn。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ST中达 编号:临2012-006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3月6日通过电话通知,于2012年3月12日以传真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由董爱平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江阴申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有关事项的议案;
2011年8月29日,江阴申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鹏公司”)经营期限即将到期,申鹏公司合资外方香港鹏隆实业有限公司表示到期后不继续经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同意申鹏公司经营期限到期后解散并注销,在后续处理过程中,为确保相关业务及手续的全面完成,经与合资外方取得一致,申鹏公司在2011年8月30

日经营期限到期后作了一年的续期。
目前,考虑到公司业务实际情况,经与合资外方香港公司再次协商并取得一致,公司决定收购合作外方香港鹏隆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申鹏公司25%的股权(具体收购价格以审计评估为准,经双方协商后确定),收购后申鹏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内资子公司,同时按工商部门对内资企业经营期限确定的要求合理延长公司经营期限。
董事会在中审评估结束后授权经营管理层与合作外方签署具体的股权转让协议。后续相关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上市规则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江苏中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2-014

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1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3月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年度报告及2011年年度报告摘要。《2011年年度报告》于2012年3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同时2011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当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供全体股东和投资者查询阅读。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于2012年3月20日下午17:00通过网络远程方式举行2011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届时公司董事长、总裁、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互联网就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等各方面的情况与股东及投资者进行交流沟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2年3月20日下午 15:00-17:00
二、会议选定网站名称及网址:全景网(http://www.p5w.net)
三、出席公司年度报告说明会人员名单

董事长:黄文枝
董事、总裁:黄启均
独立董事:陈共荣
董事、分管财务副总裁:关锡源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吴刚
四、有关咨询电话:
(1)公司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
(2)咨询电话:0760-2139888-8611 传真:0760-2139888-8613
(3)联系人:吴刚
特此公告
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三日